



在滨州 知滨州 爱滨州 建滨州

发展普惠托育 推进“幼有善育”

我市多措并举持续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减轻育儿家庭养育负担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宋静涵报道)今年6月15日至7月15日是全国托育服务宣传月,宣传主题是“放心托育,方便可及”。6月25日,记者在市政府新闻办组织召开的市卫生健康系统“守护人民健康 助力品质滨州建设”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近年来,我市大力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围绕群众托育需求出政策,聚焦托育机构壮大扶持,立足行业健康发展强监管,不断扩大优质服务资源供给,持续提升托育服务水平。目前,全市托育服务机构288家,总托位数15812个,每千人口托位数4.1个,托育机构备案率100%。

◆ 强化组织领导,高效高位推动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托育工作,成立优化生育政策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形成部门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全面加强托育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托育工作列入“十四五”规划,纳入全市综合考核体系,连续4年列入市政府民生实事,连续2年列入市深改委重点工作任务,为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市政府分管领导多次听取托育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托育服务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卫生健康部门作为牵头部门,将托育服务工作融入“大健康”理念,纳入卫生健康重点工

◆ 强化政策赋能,激发托育活力

我市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配套制定托育服务能力提升三年实施方案、滨州市托育机构登记和备案办法、托育机构质量评估实施方案等文件,开发“托育无忧”系列保险,明确托育机构水电气暖执行居民价格标准,不断完善婴幼儿照护工作服务、保障、监督体系。加大资金支持力度,积极争取国家普惠托育专项行动项目,24个项目获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1884万元,5个项目获获省预算内资金395万元。制定托育机构建设、运营补贴和保育费补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托育机构,按每个托位2000元给予建设补助,每生每年1000元给予运营补助,二孩、三孩保育费分别给予每人每月300元、400元补助,给予市级示范机构5万元一次性奖励。对符合条件的示范用人单位托育机构给予每家最高5万元补助。

◆ 强化示范引领,突出多元发展

开展示范创建工作,滨城区、邹平市成功创建为首批省级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县(市、区),建成省、市级示范托育机构4处、26处。发展公办托育机构,依托国有企业建成市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可提供托位150个,9个县(市、区)完成县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项目选址。依托幼儿园打造“托幼一体”托育模式,在新

建住宅小区规划中,落实幼儿园、托育设施一体化建设,实现托育设施与幼儿园同步设置、同步规划、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充分发挥幼儿园专业资源聚集优势,通过增加托位补贴等方式,延伸增加托班或举办托育机构,全市幼儿园托班托位占总托位的57%。利用社区闲置用房、家庭住宅打造社区托育和家庭托育模式,建成社区托育和家庭托育点共10处,提供安全放心、质量可靠、价格合理的托育服务,方便群众就近托。引导企事业单位打造“单位兴办”托育模式,8家用人单位开办托育机构,妥善解决“带娃”职工后顾之忧。打造医养结合新模式,制定《关于促进医疗卫生机构支持托育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推动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全面开展订单签约服务,签约率达100%。

◆ 强化照护指导,提升育儿能力

市县两级成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专家指导组,依托市、县妇幼保健机构设立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8处,“一站式”为婴幼儿家庭提供儿童保健、预防接种、儿童查体、在托婴幼儿健康评价及儿童残疾筛查等服务。开办“托举希望·育见未来”科学育儿父母课堂直播,邀请专家讲授科学育儿知识,累计开展30期,观看人数达186万人次。组建522人健康科普专家库,今年已开展线上线下活动664场次,直接受益群众近20万人次,家庭科学育儿能力不断提升。开展“托育进社区”,连续3年举办“托育服务宣传月”活动,提升托育服务社会知晓

度、认可度。举办全市托育服务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全市托育服务工作培训班等,提升托育服务能力和水平。制定《滨州市促进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工作方案》,建成向日葵亲子小屋87处,定期开展亲子活动、家长课堂、入户随访等,提高农村婴幼儿照护水平。

◆ 强化综合监管,规范服务管理

卫生健康、教育、公安等九部门联合下发《滨州市托育机构监督管理规范(试行)》,建立责任部门联合执法制度,按照属地管理和分工负责的原则,对托育机构实施市、县(市、区)、乡镇(街道)三级联动的综合监管机制。卫生健康、住建、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部门协调联动,每年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及联合检查,推动托育机构规范发展。加强常态化监管,先后开展促进托育机构规范发展活动、托育机构质量提升行动等,将安全生产等纳入卫生健康整体工作部署,通过机构自查、县(市、区)部门联合排查、市级部门联合抽查等方式,监督托育机构落实标准规范,保障婴幼儿健康安全。成立滨州市托育服务协会,发布《滨州市托育服务行业自律公约》,以诚信建设和行业自律为重点,树立托育行业良好形象,构建托育行业优质品牌,推动我市托育服务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下一步,我市将持续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政策体系,探索托育服务运行模式,推动托育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切实减轻育儿家庭养育负担,满足群众幼有所育、幼有善育、幼有优育的美好期盼。

滨州市消防救援局挂牌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巴明辉 通讯员 高雯 报道)6月25日上午,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工作部署,滨州市消防救援局举行挂牌仪式。

滨州市消防救援队伍加挂驻地消防救援局牌,标志着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消防救援队伍建设迈出了新步伐、踏上了新征程。滨州市消防救援局挂牌后,能更好地履行属地消防监督管理职责,规范建设管理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风险防范水平和综合救援能力,以高水平消防安全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据悉,全市县(市、区)级消防救援局挂牌工作将根据要求,于6月底前全部完成。

滨州市第十四届“黄河之声”声乐、器乐展演举行

滨州市首届“大学生音乐周”活动同期启动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郭向春 通讯员 杨健 报道)为贯彻落实全市宣传系统“十七个起来”总体要求,营造全市向上、向善、向美的文化艺术氛围,丰富大学生文化生活,挖掘和培养艺术人才,6月24日晚,由滨州市文联、山东航空学院、滨州职业学院共同主办的滨州市第十四届“黄河之声”声乐、器乐展演暨滨州市首届“大学生音乐周”活动启动仪式在山东航空学院举行。

2011年滨州市文联、滨州市音乐家协会设立“黄河之声”青年歌手大赛,每年一届,已连续举办十三届。13年来,大赛坚持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在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艺术生活需求的同时,培

养和输送了大量优秀声乐人才,已逐步成为集中展示滨州广大青年精神风貌,引领滨州音乐事业发展的重要平台和文化品牌。

本次活动共分三个部分:启动仪式,声乐、器乐展演和汇报演出。按照活动计划,6月25日举行第十四届滨州市“黄河之声”器乐展演;6月29日举行滨州市“黄河之声”声乐展演。值得一提的是,今年声乐部分扩充到青年、少年、儿童三组,同时活动增加了器乐比赛,进一步充实了内容,丰富了内涵。活动将于7月中旬组织两项展演,各门类一等奖选手参加汇报演出,进行成果展示。

启动仪式后,与会人员共同观看了文艺演出。



爱心企业送清凉 慰问城管暖人心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任斐 通讯员 王建修 李明 王文琪 报道)近日,滨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走进市城管局,为坚守在城市管理工作一线的城管队员和环卫工人送去了西瓜、饮品等防暑降温物品,向不畏酷暑、奋战一线的城市管理工作表达了慰问和感谢。

在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滨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向派驻基层、守护市容秩序的城管队员们送上西瓜等物品;随后,爱心企业又来到滨环城保洁有限公司,在详细了解城区保洁管理模式、道路保洁

运行情况后,为奋战在高温一线的环卫工人送去了夏日的清凉和真挚的关怀。

“最近天气比较热,这份‘礼物’送得太及时了,感谢企业的爱心捐赠,也感谢对我们环卫工人的关心关爱。”环卫工人崔恒日说。市城市管理工作者纷纷表示,尽管今年入夏以来的持续高温给工作带来了一定的挑战,但在社会各界的关心关爱下,每一位“城管人”都将会以更大的热情、更足的干劲投入到工作中,全力为广大市民群众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高温作业保安畅 “清凉”关怀沁人心

滨州日报/滨州网滨州讯(通讯员 杨芸 报道)近段时间,高温持续,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滨州养护中心的养护人员头顶烈日,重复着巡查、维护、保洁等工作,用奉献与汗水默默维护着高速公路的安全畅通。

为确保高温下作业安全,

近日,该养护中心充分做好一线员工防暑物资配备工作,为员工发放了菊花茶、藿香正气水、清凉油等物资,并及时了解员工思想动态和诉求。在保护干部职工身体健康的前提下,该养护中心灵活机动调整工作时间,提高工作效率,保障高速公路持续安全畅通。

高温来袭 警惕中暑



高温天气来袭,全国进入“炙烤”模式,大家在享受夏季的乐趣时,也要警惕中暑。

夏季高温高危人群
老年人、婴幼儿、儿童、精神疾病患者及慢性病患者最易中暑。同时应注意,在高温天气里进行重体力劳动或剧烈的体育运动,即使是健康的年轻人也可能发生高温中暑,甚至死亡。

中暑表现
根据症状的轻重,高温中暑可分为轻度中暑和重度中暑。轻度中暑可表现为头晕、头痛、面色潮红、口渴、大量出汗、

全身乏力、心悸、注意力不集中、动作不协调等。
重症中暑包括热痉挛、热衰竭和热射病。重症中暑可以表现为这三种类型的混合型。中暑可以导致死亡。

中暑怎么办

一旦出现头晕、乏力、恶心、呕吐等不适症状,应立即向同行人员或周围群众求救,转移到阴凉通风的地方,解开衣领散热;如果能饮水的话,可喝一些凉开水或其他饮料,也可加入一点食盐或苏打水。并即刻使用仁丹、清凉油、风油精、藿香正气水等降温消暑药品,还要用湿毛巾擦拭身体进行物理降温;如果症状没有缓解,甚至出现昏厥、失去意识的,应立即拨打120并将其送往医院治疗。

来源:滨州疾控

太阳湖环湖路步行道完成提升改造正式启用

道路改造焕新升级 市民休闲出行更舒心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任斐 通讯员 张延坤 薛冰琪 报道)历时近2个月的施工,6月24日,市城区渤海十三路(太阳湖-黄河大道)道路、太阳湖环湖路步行道完成提升改造并正式启用。

据悉,为进一步完善城市路网建设,提升市民出行品质,近年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加快实施道路畅通工程,今年将路面沉

陷及裂缝等问题较多的渤海十三路(太阳湖-黄河大道)道路、太阳湖环湖路步行道列入提升改造计划,工程于4月全面开工。

改造提升工程在施工中坚持全过程管理,积极优化施工方案,其中,渤海十三路采用半幅分段施工方法,另外半幅保证双向通行,做到修路不封路;合理划定太阳湖至长江二路、长江三路至长

江五路等施工流水段,按“平面流水、立体交叉”作业原则开展施工,提高作业效率。加强现场督

导,对施工过程中的重点环节和关键部位严加督导、指导,避免发生不规范施工行为,保证施工质量。同时,注重规范管理,依据《滨州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六项措施”细化标准指导意见》抓好产尘物料堆放覆盖、湿法作业等管

理,工地设置标准可移动式围挡,加强占道施工管理,并申报市级安全文明施工工地,确保文明施工。

完成改造提升后的道路焕然一新,路面平坦、开阔,不仅彻底解决了路面沉降、裂缝等问题,让市民驾车或步行体验更加舒适、顺畅,更提升了道路“颜值”,满足市民休闲、健身等需求,为市民带来了良好的出行体验。

《滨州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出台

建立健全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制度,维护商品房交易双方合法权益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任斐 通讯员 王司晗 报道)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制度,形成部门齐抓共管、步调一致、环环相扣、责任明确的监管体系,维护商品房交易双方合法权益,6月14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滨州监管分局联合下发《滨州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对全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是商品房预售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房地产开发管理、保障开发项目平稳建成的重要保障。《滨州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共八章、三十五条,重

点围绕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及账户、监管标准和监管额度、预售资金存入、支出和使用、终止和解除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实施细则》明确,商品房预售资金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商品房时,由购房人按照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支付的全部房款(含定金、首付款、分期付款、一次性付款和银行按揭贷款、住房公积金贷款等)。市融资协调机制领导小组确定为房地产融资支持对象的项目,允许其监管账户开立于融资贷款银行,不受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名录库限制;融资贷款银行、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原则上应一致。

《实施细则》明确,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标准是指商品房预售项目自

批准预售的工程节点,自取得商品房现售备案证明或完成商品房首次登记所需单位建筑面积费用。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标准参考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公布的上年度房屋建筑工程造价参考指标上限执行;应当实行商品住宅全装修的,还应当将装修费用计算在内。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在人民法院冻结后,房地产开发企业、商品房建设工程债权人、材料款债权人、租赁设备债权人等请求以预售资金监管账户资金支付工程建设进度款、材料款、设备款等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或者购房人因合同解除申请退还购房款,经项目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支付,并将付款情况及时向人民法院报告。

全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坚持专户专存、专款专用原则,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中监管额度内资金不同于开发企业自有资金,必须专户专存、专款专用,用于商品房项目建设;坚持全程监管、节点控制原则,自监管部门、开发企业和商业银行签订三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办理预售许可手续后,收取的任何形式购房款,均须直接存入监管账户,按照工程进度节点,申请拨付预售资金;坚持属地负责、部门协同原则,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要根据职责职能,做好辖区内开发项目预售资金监管工作,同时各部门密切配合,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加强业务指导,共同做好预售资金监管工作。